

# 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寒假學生返校打掃相關規定

一、主旨：培養學生灑掃習性、愛校服務的觀念，並維護寒、暑假期間校園環境之整潔美觀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學務處。

三、學生返校打掃班級分配表：

日期	班級
1/31 (三)	901、902、903、702、703
2/14 (三)	801、802、803、701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應穿著本校運動服，未穿著本校體育服者，不得進行返校打掃。
- 2、請於當日上午 8:00 前於中庭廣場集合完畢（由學務處老師負責點名）。遲到同學請務必至學務處找老師分配工作，需增加打掃時間，延後放學，**如果未找負責老師簽到分配工作，視同未到**。
- 3、打掃時間為上午 8:00 至 9:00，惟必要時得延長打掃時間。
- 4、各班負責之打掃區域由學務處於當日集合時分配之。
- 5、因故未能於排定日期到校打掃者，應由家長事前向**學務處**請假登記，於開學後以愛校服務折抵，請假 1 次需補愛校服務 4 次。如未於期限前完成，依校規處份。可於開學前後至學務處確認請假手續是否完成。電話：(082)326533 轉 22、23
- 6、當日上午，由學務處檢查各分配掃區，未達標準者，需立即改善至標準以上始可放學。

## 寒假班級返校通知及回條

\_\_\_\_\_班 \_\_\_\_\_號 姓名\_\_\_\_\_

已得知學生返校時間

需請假者請家長在下方填寫事由，並完成請假手續。

當天請假者，請選擇其他返校日期補打掃或開學後以愛校服務折抵，1 次需補作 4 次愛校服務。

寒假返校打掃日期：

日期	班級
1/31 (三)	901、902、903、702、703
2/14 (三)	801、802、803、701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請衛生股長統一收齊後繳回活動組。